

湛江开放大学文件

湛开大党字〔2025〕20号

关于表彰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 和优秀共产党员的决定

我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在推动我校高质量发展中涌现出许多先进，为促进学校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在中国共产党成立 104 周年之际，为表彰先进、弘扬正气，进一步在全校形成崇尚先进、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激励广大党员不断进取，经各党支部民主推荐，校党委研究决定，授予第一党支部和第三党支部“先进党支部”称号；授予王红、邓志芳、李海红等三名同志“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授予余念、陆茜、金思斯、刘树伟、江文创、陈擎曦、唐伟星、

黄理坚、谢月倩、肖艳等十名同志“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排名不分先后)。

希望受表彰的集体和同志珍惜荣誉、发扬成绩，争取更大光荣。全校广大共产党员和各党支部要以受表彰的优秀党员及先进集体为楷模，锤炼坚强党性，牢记初心使命，忠诚履职尽责，勇于自我革命，更好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在各自的岗位上再创佳绩，再立新功。

中共湛江开放大学委员会

2025年6月27日

